

中国常驻国际海底管理局代表牛清报大使 在国际海底管理局第 22 届会议上的发言

主席先生：

中国代表团就近日发生的恐怖袭击向法国、德国和喀麦隆致以哀悼和同情。中国一贯坚决反对并强烈谴责任何形式的恐怖主义，呼吁各国共同打击恐怖主义。

中国代表团首先祝贺您当选本届大会主席，我们将一如既往地支持主席及主席团工作。相信在您的有力领导下，本届会议将取得圆满成功。我们还要感谢牙买加政府和人民对海管局工作的大力协助和宝贵支持。

主席先生，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长所作年度报告，对报告内容总体满意，对管理局及秘书处所作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表示赞赏，并期待在各方共同努力下，海管局工作不断取得新的进展。

主席先生，

当前，国际海底活动正处在勘探和开发准备并行的关键时期。一方面，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实体申请勘探矿区，迄今海管局已核准了 28 项勘探工作计划，首批多金属结核勘探合同延期申请获得核准。另一方面，尽管各方都在为开发预作准备，但受全球经济形势影响，国际金属市场持续低迷，

短期内实现深海资源商业开发的可能性较小。国际海底事业在相当一段时期内仍将以勘探活动为主。

主席先生，

中国代表团高兴地注意到，理事会日前核准了包括中国大洋协会在内的全部 6 项勘探合同延期申请，这对于坚定承包者的信心，保持国际海底事业向前发展的势头和动力具有重要意义。中方对上述 6 家承包者表示祝贺，并承诺将继续严格履行担保国责任，敦促中国大洋协会在合同延续期间忠实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中方高度关注海管局正在进行的开发规章制定工作。开发规章为“人类共同继承财产”原则的实现提供坚实保障，其研究制定涉及采矿、财务、环保、法律等多个领域，是一项复杂和艰巨的工程，决不能一蹴而就、急于求成。开发规章应符合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国际法，应与管理局已制定的勘探规章良好衔接，充分顾及国际社会整体利益和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利益，相关标准必须有事实和科学依据，且平衡处理资源开发和环境保护问题。我们愿继续本着建设性精神，积极参与有关工作。

主席先生，

海管局于去年首次启动了国际海底制度定期审查程序。这既是对海管局过去 20 多年来工作的综合盘点，也关系到海管局未来的发展方向。中方感谢审查委员会提交的临时报

告，赞赏他们的辛勤工作。

中方认为，海管局自成立以来，在建章立制、矿区申请、促进深海认知和环保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充分证明现行海底制度总体有效，审查不应动摇其基本框架。临时报告以“海底矿产开发马上到来”为前提，建议设立经济规划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等新机构，这既过于乐观地估计了当前国际海底形势，也不符合《公约》相关执行协定有关机构设置所遵循的渐进原则。中方主张客观看待海底开发前景，慎重设立新机构，避免为缔约国增加不必要的负担。另外，定期审查应是对国际海底制度运作的审查，澄清“发展中国家定义”的内容显然超出其职权范围，不应作为报告建议。

主席先生，

公海和“区域”内各项活动密切相关。当前联大已启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海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相关国际协定的制定进程。中方高兴地注意到海管局已积极地参与了这一进程，希望海管局在该进程中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主席先生，

中国是国际海底事务的积极参与者和建设者，一贯支持海管局的工作。今年2月，中国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深海海底区域资源勘探开发法》，全面规范了中国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在国际海底区域从事勘探和开发活动的权利义务。该法的出台有助于中国更好地履行担保国责任。有关

法律已向海管局提交备案。

今年 5 月，中国在南京举办了第五届大陆架和“区域”问题国际研讨会，海管局秘书长和副秘书长以及部分法技委委员应邀出席会议。系列研讨会为促进各方加深对“区域”相关法律和科学问题的认识发挥了积极作用。

作为发展中国家，中国在参与国际海底事务的同时，也积极为其他发展中国家参与国际海底事务提供支持。多年来，中国持续向海管局自愿信托基金捐款。今年 5 月，中国再次向该基金捐款两万美元，以资助发展中国家委员出席法技委和财委会议。

由中国担保的勘探矿区承包者大洋协会认真履行承包者义务，积极为发展中国家人员提供培训机会。2014 年至 2015 年底，受大洋协会委托，中国国家海洋局第二海洋研究所对来自喀麦隆、阿根廷、泰国、基里巴斯、孟加拉国、格鲁吉亚等国的 6 名学员进行了多金属硫化物海上勘探技能培训 and 理论课程培训，取得良好效果。

主席先生，

国际海底是人类的新疆域。中方愿与各方一道，继续践行“人类共同继承财产”原则，为实现国际海底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为促进全人类共同利益作出更大贡献。

谢谢主席先生。